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區監理所 函

地址：83002高雄市鳳山區武營路361號

承辦人：龐玉華

電話：07-7711101分機205

傳真：07-7614853

電子信箱：khc466@thb.gov.tw

裝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監駕字第10600527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配合交通部公路總局政策自106年5月1日起全面實施汽車道路駕駛考驗，請貴機關協助宣導改革考照制度順利推動執行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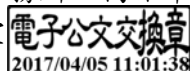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06年1月19日道路駕駛考驗配套及期程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本國汽車駕駛執照考驗制度能與世界各國考驗制度接軌，讓民眾於考領汽車駕駛執照後，具有自行上路的能力與信心，將於106年5月1日起全面實施汽車道路駕駛考驗，本所配合加強宣導改革考照制度順利推動執行。
- 三、懇請貴機關協助配合於各站點大廳跑馬燈託播，宣導內容：「106年5月1日起實施道路駕駛考驗，請上高雄區監理所網站—汽車道路駕駛考驗專區查詢」。
- 四、汽車道路考照宣導短片(30秒)請至網路下載<https://space.thb.gov.tw/navigate/s/48C953123CAA4251B724D3CB3FBBE0086BL>。

線

正本：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郵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高雄機務段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高雄國際航空站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鳳山分處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岡山分處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仁武分處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大寮分處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鳳山分局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岡山稽徵所、本轄各區公所、本轄各戶政事務所、高雄市各高中職學校、高雄市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秘書室、資訊室、視察室



收文文號：1060003375